

证券代码:600467 证券简称:好当家 公告编号:临 2007-031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07年11月20日在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07年11月1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公司董事李鹏程、张木森、冯永东、唐爱国、唐建华、岳颂东、王清印、侯建厂参加了此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监事全部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鹏程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关于召开董事会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充分研究和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巡检整改报告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2007年11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巡检整改报告的公告》。

与会董事8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下次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对公司巡检《整改通知书》的要求,将《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六条“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电话方式、传真方式、邮寄方式。通知时限为:会议召开前三天。”修改为“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书面通知方式。通知时限为:会议召开前三天。”

将《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七条“本章程附件包括股东大会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修改为“本章程附件包括股东大会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累计投票制实施细则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与会董事8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下次股东大会审议。

与会董事8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本议案须提交公司下次股东大会审议。

与会董事8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与会董事8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8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第二至第六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07年11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1月22日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巡检整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完整和准确,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证监会山东证监局于2007年10月10日-14日对我公司进行了例行巡检。针对巡检中发现的问题,山东证监局于2007年10月25日下发了鲁证监公司字[2007]75号《整改通知书》(以下简称《通知》)。

接到《通知》后,公司高度重视,及时向全体董事、监事作了通报,并认真组织学习了《通知》中的整改要求。本着严格自律、认真整改、规范运作的精神,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进行了认真研究和与保荐机构及法律顾问积极磋商,逐条制订了整改措施,现将整改措施报告如下:

一、关于三会规范运作方面存在的问题

《通知》中指出:“三会资料保存不规范,如监事会会议材料缺少会议通知、会议记录,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缺少会议通知,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缺少控股股东的授权委托书,会议记录等。”

整改措施:我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和巡检意见,对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做了进一步规范,责成有关人员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完善会议资料。

二、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需要进一步完善

《通知》中指出:“公司章程未规定累积投票制的实施细则”

整改措施:公司制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并在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七条中作出修改,本章程附件包括股东大会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累计投票制实施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通知》中指出:“董事会对外担保的权限和决策程序未作规定。”

整改措施:我公司自上市至今尚未有对外担保事项,为有效防范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公司所有担保事项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通知》中指出:“章程一百一十六条的规定与一百六十六条的规定相矛盾。”

整改措施:将《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六条修改为: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书面通知方式。通知时限为:会议召开前三天。

4.《通知》中指出:“股东大会事规则第九条、第二十六条规定与《股东大会事规则》规定不符;五十四条与《章程指引》规定不符。”

整改措施:将股东大会事规则第九条修改为: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第二十六条修改为:临时股东大会不得对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表决。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知中列明的提案内容时,需要对提案内容加以变更的,应当遵循本规则规定的程序,但是对于涉及以下内容的提案,临时股东大会不得进行变更: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二)发行公司债券;

(三)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四)《公司章程》的修改;

(五)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

(七)变更募集资金投向;

(八)需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

(九)需股东大会审议的收购或出售资产事项;

(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十一)《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通讯表决的其他事项。

第五十四条修改为: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涉及关联交易的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上述股东所持表决权不应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通知》中指出:“总经理工作细则第五条第二款关于总经理担保的权限与《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不符。”

整改措施:将《总经理工作细则》第五条第二款关于总经理担保的权限“不超过公司净资产5%(含5%)的单项贷款与担保”部分予以删除。

6.《通知》中指出:“《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十二条不符合《章程指引》、关联交易披露标准仍为修订上市规则的要求。”

整改措施:公司将按照新修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重新制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7.《通知》中指出:“未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买卖本公司股票的专项制度。”

整改措施: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制订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针对以上几点,我公司将认真学习《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于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召开时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各项实施细则及有关制度。

三、信息披露不完整、不准确问题

1.关联交易披露不准确。
《通知》中指出:“公司在2006年半年报中披露公司从好当家集团采购海参人工礁2658.85万元,实际情况应为公司购买海参人工礁1062万元,其他为零星劳务。公司在2006年度报告中未披露上述关联交易。”

整改措施:公司将加强有关人员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学习,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按照实际情况补充披露上述关联交易“公司购买好当家集团有限公司海参人工礁1062万元,其他为零星劳务”。

2.募集资金项目的披露前后不一致。
《通知》中指出:“公司首发募集资金项目“海湾投礁鲍参混养项目”的使用情况,在2005年度报告中披露实际投资为21775.23万元,在2006年度披露为19968.96万元,前后披露的数据矛盾。”

情况说明:公司在2005年度报告中披露实际投资募集资金项目“海湾投礁鲍参混养项目”为21775.23万元,与2006年披露的19968.96万元差额1806.27万元为补充鲍参混养项目的流动资金,实际项目工程款为19968.96万元。

整改措施:公司将加强财务部门的会计工作管理,保证财务数据披露的准确性。

四、大股东的承诺未兑现

《通知》中指出:“公司在2006年5月9日披露的股改方案中大股东好当家集团承诺,支付的资产对价“捕捞公司”成立后2006年度剩余期间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600万元,若低于上述承诺的净利润数额,差额部分由好当家集团以现金方式向捕捞公司补足。捕捞公司2006年剩余期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592.4万元,比承诺少7.6万元,目前好当家集团尚未根据承诺予以补足。”

整改措施:好当家集团有限公司已向公司支付7.6万元现金。我公司在2007年年终审计中计入“以前年度损益调整”科目中。

山东证监局本次巡检以及公司按照《通知》所作的整改对上市公司加强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水平是一次积极有力的推动,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三会”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切实提高公司管理水平。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000800 证券简称:一汽轿车 公告编号:2007-022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和吉林证监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认真学习文件精神,周密组织、认真安排,以务实的态度开展了本次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目前已完成了公司治理情况自查、接受公众评议、整改提高三个阶段的工作。现将总体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完成的主要工作:

1.自查阶段
2007年4月至6月,公司成立了以公司董事长为组长的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事项》的要求,对涉及公司和股东基本状况、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公司独立性、公司透明度情况、公司治理创新情况及综合评价等五大类、100个事项进行了自查。通过人员自查,认真并发现了公司治理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经吉林证监局审核同意,2007年6月29日,公司第四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并按规定于2007年7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

2.公众评议阶段

为便于公众了解公司的治理情况,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将《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公司治理的主要制度和相关材料上传至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专栏,并设立了专门的电话、传真和网络平台听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加强与投资者沟通,虚心听取社会公众投资者对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意见和建议,使公司的自查工作更具透明度,自查结果更加彻底、全面。在认真自查,深入彻底查找问题、分析其根源的基础上,针对公司存在的突出问题制定了整改计划,和解决问题的具体方案,明确了责任和限定了整改时间。

2007年9月3日-5日,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对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进行了现场检查,并于2007年10月26日向公司下发了《关于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建议》(吉证监发[2007]224号)。

3.整改提高阶段

公司积极自查,虚心接受并认真研究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不断地进行自查和提高,进一步改进内部管理和控制,将公司治理活动经常化、制度化,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

二、对公众评议提出的意见或建议的整改情况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公司代码:601600 公司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07-34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保荐机构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制度暂行办法》的规定,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时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为本公司的联席保荐机构,其中银河证券委派高轶文、卢于担任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的保荐代表人。

现接到银河证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由于该项目保荐代表人高轶文工作调动,银河证券决定将项目原保荐代表人高轶文、卢于,变更为卢于、李宇。

特此公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011 证券简称:华能国际 公告编号:2007-036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进展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控股60%的河南华能沁北电厂一台容量为600兆瓦的超超临界燃煤机组(3号机组)于

2007年11月20日通过168小时试运行。

公司权益发电装机容量由30,387兆瓦增至30,747兆瓦。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07-63

关于转让下属深圳市前海惠民街市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本公司和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成业冷冻有限公司于近日与深圳市润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深圳市前海惠民街市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将持有的深圳市前海惠民街市有限公司(简称前海公司)100%股权转让给深圳市润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售价格为人民币肆仟叁佰万元(小写¥4300万元),此股权交易已取得深圳市产权交易中心的《产权交易鉴证书》。

本公司于2007年7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网站上刊登了《关于下属深圳市黄木岗惠民街市有限公司、深圳市荔园惠民街市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前海惠民街市有限公司三个项目公司100%股权转让的公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挂牌转让下属深圳市黄木岗惠民街市有限公司、深圳市荔园惠民街市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前海惠民街市有限公司三个项目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委托中介机构对项目公司进行资产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以略高于评估净值为底价在深圳市产权交易中心挂牌交易。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深圳市润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4月28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中国凤凰大厦2栋27A,法定代表人:温暖平,主营业务:投资兴办实业;信息咨询;业务管理;进出口业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前海惠民街市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7月17日,注册资本677万元,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心路南山肉菜市场综合楼商业01层。根据深圳市德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德正信综评报字(2007)第057号《关于深圳市前海惠民街市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2007年6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5690.03万元,流动负债1530.00万元,净资产4160.03万元。本次评估中采用成本法的方式对前海公司的整体

资产进行评估。前海公司资产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单位:万元			
	审计前账面价值	审计后账面价值	调整后价值	评估价值
资产总计	2204.62	2204.62	2204.62	5690.03
负债总计	1530.00	1530.00	1530.00	1530.00
净资产	674.62	674.62	674.62	4160.03

四、股权转让合同主要内容

1、本公司和下属子公司深圳市成业冷冻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前海公司100%股权以人民币4300万元出售给深圳市润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深圳市润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向深圳市产权交易中心缴纳人民币2000万元竞买保证金,并作为支付此项交易价款的一部分,余款将于签订合同后的7个工作日内付清。

3、深圳市润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本合同签订后的七个工作日内,代前海公司偿还其对本公司的债务1530万元。

五、此次交易的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的核心业务为农产品批发市场的开发、建设和管理。目前,公司正在集中力量发展核心业务,客观上要求非主营业务领域逐渐退出。通过转让前海公司股权,盘活低效率资产,变现投向核心业务,促进本公司“归核化”战略的推进实施。转让前海公司100%股权为本公司带来税前收益约3600万元。

六、其他情况说明

1、根据规定,深圳市润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向深圳市产权交易中心缴纳2000万元人民币竞买保证金,作为支付本次交易价款的一部分。至本公告日止,本次交易价款已全额支付完毕,股权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

2、根据本公司所了解到的情况,截至披露日,根据目前掌握的信息,未发现深圳市润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人员方面有关联关系。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关于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

2、《深圳市前海惠民街市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17 证券简称:置信电气 公告编号:临 2007-043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二十日以传真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实际出席会议9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并通过了《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08年5月20日以前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600517 证券简称:置信电气 公告编号:临 2007-044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二十日以传真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与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尤其是从2008年第三季度以来,公司销售收入和生产都增长较快,需要的流动资金同步增加,造成公司流动资金不足。而同时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尚有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近期暂不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

公司于2007年公开发行,募集资金30592.8万元,公司预计截止2008年5月20日,需要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2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约为3000万元。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

利益,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在2008年5月20日以前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

通过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根据现行同期银行借款利率(扣减同期银行存款利率)计算,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90万元左右。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用自有流动资金或流动资金借款归还。如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以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本公司独立董事顾尚荣、朱英浩、姚守宗、张禹顺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生产规模与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需要的流动资金有所增加,造成公司流动资金不足,从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度安排以及进展情况来看,短期内尚有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同时,公司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也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履行了规定的程序。根据公司目前的资产负债状况以及未来的现金状况,在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或需提前归还时,公司有能力和归还。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综上所述,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保荐机构认为:

置信电气于2008年5月20日前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宜,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同时,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用自有流动资金或流动资金借款归还,如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以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同时,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办法》等规定。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2、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意见;

3、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600482 股票简称:风帆股份 公告编号:2007-034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孟礼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业务指引》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就公司董事长陈孟礼先生买卖本公司股票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票买卖情况说明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孟礼的证券账户于2006年11月7日买入12,100股A股。陈孟礼本人表示其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均托管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人事部,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人事部执行利用其闲置抵押金购买公司股票的具体操作。股票的买卖数量根据本公司制度规定计算得出,买卖股票的时点由人事部选择。2006年11月7日,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人事部根据相关办法用陈孟礼先生的闲置抵押金购买了12,100股股票,价格为6.08元/股,资金来源是其风险抵押金。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人事部在本次购买股票之前并不知晓陈孟礼先生召开董事会商讨定向增发事宜,陈孟礼也未对本次发行决策发表任何、知晓内幕信息,但并不知晓人事部本次购买股票的具体事宜,不存在利用内幕消息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陈孟礼先生已书面承诺,如卖出于2006年11月7日购入的12,100股公司股票后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二、股票买卖情况说明
根据陈孟礼先生的上述承诺,2007年9月24日,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人事部用陈孟礼先生的证券账户卖出了风帆股份12,100股股票,成交价格为:38.00元/股/设计10800股和37.6元/股/设计1300股。按照承诺,此次买卖股票所得收益全额归公司所有,公司将保证负责收回上述收益。

特此公告。

风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58 股票简称:中体产业 编号:临 2007-23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止到2007年11月21日,本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经核实,本公司目前经营情况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经征询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不存在已发生、预计将要发生或可能发生于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控股股东、5%以上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应披露的重要交易、原材料价格、产品价格、重要合作、重要投资、重大诉讼和仲裁、业绩预告、接受声明、重大批事项;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同时3个月内不再筹划以上事项。

三、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1168 证券简称:西部矿业 编号:临 2007-23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 获国家发改委立项核准文件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进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本公司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期间公告的《招股说明书》等法定文件所披露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计划,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西藏玉龙矿业”)基建项目立项核准与股权转让事宜取得实质性进展,具体如下:

一、日前,西藏玉龙矿业收到西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批准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西藏玉龙铜矿一期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工业〔2007〕2940号),批复的主要内容为:

1.原则同意由西藏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玉龙铜矿一期工程项目;

2.项目建设规模为年采选矿石99万吨,年产电解铜3万吨,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露天采矿、选矿、冶炼以及辅助系统;

3.项目总投资181,782万元,其中建设投资166,069万元,建设期利息11,526万元,铺底流动资金4,197万元。

截至本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西藏玉龙铜业股权收购及增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如下:

本日,公司与西藏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向该公司支付了收购西藏玉龙铜业股权价款10,625万元(不含银行手续费260元),并已在西藏昌都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股东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所持西藏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由41%变更为58%。

特此公告。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